证券代码:301008　证券简称:宏昌科技　公告编号:2021-024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总股本66666667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 6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宏昌科技	股票代码	30100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余砚	
办公地址	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新宏路788号	
电话	0579-84896101	
电子信箱	hck@hongchang.com.cn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30,152,344.98	205,879,980.48	60.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3,774,078.80	23,912,413.34	41.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29,065,829.39	22,667,298.90	28.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755,068.84	13,175,582.31	-71.5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8	0.48	41.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8	0.48	41.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46%	7.36%	1.1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332,709,172.44	691,773,865.12	92.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61,978,105.82	382,329,736.00	151.61%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86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宏昌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37%	23,578,550	23,578,550		0
陆宝宏	境内自然人	15.43%	10,285,700	10,285,700		0
周慧明	境内自然人	9.98%	6,651,450	6,651,450		0
浙江省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87%	3,250,000	3,250,000		0
陆灿	境内自然人	2.57%	1,714,300	1,714,300		0
金华宏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5%	1,700,000	1,700,000		0
金华宏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5%	1,300,000	1,300,000		0
陆宝明	境内自然人	1.08%	722,500	722,500		0
许旭红	境内自然人	0.68%	452,500	452,500		0
吴锡光	境内自然人	0.37%	249,2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陆宝宏先生与周慧明女士为夫妻关系，陆灿先生为陆宝宏宏先生与周慧明女士之子。陆宝宏先生直接持有公司15.43%的股权，周慧明女士直接持有公司9.98%的股权，陆灿先生直接持有公司2.57%的股权，陆宝宏先生、周慧明女士、陆灿先生通过宏昌控股间接持有公司35.37%的股权，陆宝宏先生、陆灿先生通过金华宏合间接控制公司1.95%的股权，通过金华宏盛间接控制公司2.55%的股权，陆宝宏先生、周慧明女士、陆灿先生直接加间接合计控制公司67.85%的股权，宏昌控股为公司的控股股东，陆宝宏先生、周慧明女士、陆灿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 适用 √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301008　证券简称:宏昌科技　公告编号:2021-026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26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经总经理陆灿先生提名，提名委员会审查，董事会同意聘任余砚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分管证券、投融资业务。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一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查并发表了如下意见：余砚先生现为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具备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和履职能力，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明确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对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审议、表决程序合法有效，我们同意聘任余砚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特此公告。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301008　证券简称:宏昌科技　公告编号:2021-027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26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公司2021年上半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为33,774,078.80元，截至2021年6月30日，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138,010,673.75元，合并财务报表的可供分配利润为146,111,704.42元。根据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原则，2021年半年度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138,010,673.75元。

为进一步回报公司股东，与公司全体股东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2021年上半年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2021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66,666,667.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6元人民币（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40,000,000.20元；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若未来在权益分派实施时发生总股本或回购股份变动的情况，则以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按比例进行调整。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合规性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股东长期回报规划，该预案合法、合规。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2021年半年度盈利状况、公司未来发展资金需求以及股东投资回报等综合因素，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该方案的实施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1年8月26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监事会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1年8月26日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2021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综合考虑了当期经营需要及可持续发展，同时兼顾了投资者的合理回报，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2021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事项。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资金需求、未来发展计划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的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

五、备查文件

1、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301008　证券简称:宏昌科技　公告编号:2021-029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将于2021年9月13日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的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股东大会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和日期: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9月13日（星期一）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9月13日（周二）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9月13日（周二）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股东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两种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如果出现重复投票将按以下规则处理:

（1）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重复投票，以第三次有效投票为准；

（2）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网络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三次有效网络投票为准。

6、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21年9月6日，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责任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相关人员。

7、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新宏路788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2021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上述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

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如下表所示: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本次会议的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		
1.00	关于2021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四、本次会议的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1年9月8日17: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5）会议登记时间:2021年9月8日09:00—11:30；13:00—17:00。

（6）会议登记地点: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新宏路788号.

联系人:余砚

联系电话:0579-84896101

传真号码:0579-82271092

Email:hck@hongchang.com.cn

通讯地址: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新宏路788号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可以通过深交所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1、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七、本次会议的其他事项

与会股东食宿与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28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股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1008”，投票简称为“宏昌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三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9月13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9月13日（周二）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身份证号码:）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并代表本单位/本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本单位/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被委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我单位（本人）承担。本单位/本人已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了解了公司有关审议事项及内容，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表示对提案统一表决	√			
非累积投票					
1.00	关于2021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说明:1、上述审议事项，委托人请在“表决意见”栏内相应项下划“√”，做出投票指示。

2、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两项以上的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两项以上指示的，按弃权处理。

委托人（签字、盖章）:委托人身份证件号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委托人股东账号: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字）:受托人身份证件号码:

签署日期:年月日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A/H）:000063/763　证券简称（A/H）:中兴通讯　公告编号:202192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021】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1.1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中兴通讯”或“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2021年半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同时登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om.cn）、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中兴通讯网站（www.zte.com.cn），投资者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应阅读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1.3 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已审议通过半年度报告。董事徐子阳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委托董事顾军营先生行使表决权。

1.4 中兴通讯及其附属公司（“本集团”）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个月编制的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5 本公司董事长李自学先生、财务总监李莹女士和会计机构负责人许建锐先生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

1.6 2021年中期，本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公司基本情况

2.1 基本情况简介

股票简称	中兴通讯	
股票代码	000063（A股）	763（H股）
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和办公地址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科技南路中兴通讯大厦	
邮政编码	518057	
香港主要营业地址	香港铜锣湾勿地臣街1号时代广场二座31楼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zte.com.cn	
电子信箱	IR@zte.com.cn	

2.2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丁建中	钱钰
联系地址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科技南路55号	
电话	+86 755 26770282	
传真	+86 755 26770286	
电子信箱	IR@zte.com.cn	

3、公司业务概要

3.1 主要业务

本集团致力于为客户提供满意的ICT产品及解决方案，集“设计、开发、生产、销售、服务”等一体，聚焦于“运营商网络、政企业务、消费者业务”，本报告期内本集团主要业务无重大变化。

运营商网络:聚焦运营商网络演进需求，提供无线接入、有线接入、承载网络、核心网、电信软件系统与服务等创新技术和产品解决方案。

政企业务:聚焦政企客户需求，基于“通讯网络、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产品，为政府以及企业提供各类信息化解决方案。

消费者业务:聚焦消费者的智能体验，兼顾行业需求，开发、生产和销售智能手机、移动数据终端、家庭信息终端、融合创新终端等产品，以及相关的软件应用与增值服务。

3.2 所属行业

本公司是全球领先的综合通信信息解决方案提供商，为全球多个国家和地区的客户，提供创新的技术与产品解决方案。

本集团拥有通信行业完整的、端到端的产品和融合解决方案，通过全系列的“无线、有线、云计算、终端”等产品，灵活满足全球不同客户的差异化需求，以及快速创新的迭代。

未来，本集团将继续聚焦主流市场和主流产品，不断提升客户满意度和市场占有率，坚持核心技术自主创新，不断提升产品竞争力，以更开放的态度与合作伙伴展开密切合作，构建合作共赢的产业生态链，共同拥抱最好的“万物智能互联”的美好新时代。

4、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4.1 关于统一采用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说明

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及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统一采用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及终止续聘境外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本公司自2021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及中期业绩开始，统一采用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及披露相关财务资料，并终止续聘安永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境外财务报告审计机构。鉴于此，自2021年半年度起，本公司以采用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不再同时按照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编制财务报表。

4.2 公司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4.3 本集团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千元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末（2021年6月30日）	上年度期末（2020年12月31日）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	165,902,117	150,634,906	10.14%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46,948,087	43,296,808	8.43%
股本（千股）	4,613,435	4,613,435	-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人民币/股）	10.18	9.39	8.41%
资产负债率（%）	69.76%	69.38%	上升0.38个百分点

单位:千元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2021年1-6月）	上年同期（2020年1-6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53,070,970	47,199,373	12.44%
营业利润	5,545,716	2,840,600	95.23%
利润总额	5,526,976	2,840,971	94.55%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078,613	1,857,289	119.60%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12,429	902,115	134.16%
基本每股收益（元人民币/股）注1	0.88	0.40	12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人民币/股）注2	0.88	0.40	120.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基本每股收益（元人民币/股）注1	0.46	0.20	13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04%	5.28%	上升3.76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68%	2.56%	上升2.12个百分点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28,435	2,040,770	244.4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人民币/股）	1.52	0.44	245.45%
注1:	本报告期和上年同期基本每股收益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基本每股收益分别以各期末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股数计算；		
注2:	由于本公司授予的2017年股票期权分别在2021年1-6月和2020年1-6月形成稀释性潜在普通股17,177千股和22,143千股，稀释每股收益在基本每股收益基础上考虑该因素进行计算。		

4.4 本集团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千元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营业外收入、其他收益及其他	1,421,331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06,206
投资收益	798,432
资产处置收益	47,494
减:营业外支出	161,914
减:所得税影响	346,732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367)
合计	1,966,184

4.5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适用 （ 不适用

5、股东持股情况

5.1 本报告期末本公司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总数							
截至2021年6月30日	股东总数为514,768户（其中A股股东514,456户，H股股东312户）						
持股5%以上的股东或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股）	股份种类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股）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股）
1、中兴新通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兴新”）	境内一般法人	21.85%	1,005,840,400	A股	-27,601,800	-	无
			2,038,000	H股	-		
2、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注2	外资股东	16.31%	752,366,075	H股	+156,767	-	未知
3、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注3	境外法人	1.82%	83,780,165	A股	+27,697,268	-	无
4、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14%	52,519,600	A股	-	-	无
5、深圳市汇通融信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93%	43,032,108	A股	-	-	无
6、深圳市投控资本有限公司－深圳投控共赢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93%	43,032,108	A股	-	-	无
7、广东恒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广东恒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其他	0.93%	43,032,108	A股	-	-	无
8、湖南南天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90%	41,516,065	A股	-	-	无
9、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新传统产品2	其他	0.87%	40,032,165	A股	-2,999,943	-	无
10、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二组合	其他	0.85%	39,287,181	A股	+39,078,448	-	无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股份种类			
1、中兴新			1,005,840,400	A股			
			2,038,000	H股			
2、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752,366,075	H股			
3、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83,780,165	A股			
4、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2,519,600	A股			
5、深圳市汇通融信投资有限公司			43,032,108	A股			
6、深圳市投控资本有限公司－深圳投控共赢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3,032,108	A股			
7、广东恒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广东恒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43,032,108	A股			
8、湖南南天集团有限公司			41,516,065	A股			
9、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新传统产品2			40,032,165	A股			
10、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二组合			39,287,181	A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中兴新与上表其他前十名股东及其他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 2、除上述情况以外，本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及其他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	不适用						
公司前10名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在报告期内进行约定购回交易情况	不适用						

注1:中兴新持有的本公司2,038,000股H股由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作为名义持有人持有。

注2: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所持股份为其代理的在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交易平台上交易的本公司H股股东账户的股份总和，为避免重复计算，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股数量仅经期末数量计算。

注3: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所持股份为通过深股通购买本公司A股股份的总和。

注4: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没有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参与配售新股约定持股期限的事项。

注5: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中兴新，截至本报告期末持有本公司1,007,878,400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1.85%，为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兴新本报告期内的持股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报告期内增/减股份数量（股）	本报告期末持有股份数量（股）	所持股份类别	本报告期末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本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股）
中兴新	-27,601,800	1,005,840,400	A股	0	1,005,840,400	无
	0	2,038,000	H股	0	2,038,000	无

注:本报告期结束后至本报告披露日，本公司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共行使24,274,777份A股股票期权，本公司的总股本相应增加24,274,777股。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中兴新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1,007,878,4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1.73%。

5.2 本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控股股东没有发生变化。本公司没有实际控制人。

6、本公司无优先股

7、债券利天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债券基本情况

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拟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金额不超过80亿元人民币（含80亿元人民币）的超短期融资券。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已接受本公司80亿元人民币超短期融资券的注册，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司于2019年10月10日发布的《关于中期票据和超短期融资券获准注册的公告》。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亿元人民币）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21中兴通讯SCP001	012101775	2021年4月28日	2021年4月29日	2021年10月26日	10	2.70%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银行间债券市场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21中兴通讯SCP002	012101763	2021年4月28日	2021年4月29日	2021年10月26日	10	2.70%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银行间债券市场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21中兴通讯SCP003	012102436	2021年7月6日	2021年7月6日	2021年9月30日	10	2.50%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银行间债券市场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	21中兴通讯SCP004	012102589	2021年7月16日	2021年7月16日	2021年9月30日	10	2.45%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银行间债券市场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	21中兴通讯SCP005	012102582	2021年7月16日	2021年7月16日	2021年9月30日	10	2.45%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银行间债券市场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六期超短期融资券	21中兴通讯SCP006	012102879	2021年8月6日	2021年8月9日	2021年9月30日	10	2.25%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银行间债券市场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七期超短期融资券	21中兴通讯SCP007	012102966	2021年8月11日	2021年8月13日	2021年9月30日	10	2.15%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银行间债券市场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八期超短期融资券	21中兴通讯SCP008	012103078	2021年8月19日	2021年8月20日	2021年9月30日	10	2.15%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银行间债券市场

（2）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资产负债率	69.76%	69.38%	上升0.38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12.64	6.69	88.94%

8、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8.1 2021年上半年业务回顾

（1）2021年上半年行业信息概述

2021年上半年，国内电信行业保持平稳发展，根据中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布的数据，2021年1-6月国内电信业务收入累计完成7,533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8.7%；国内移动互联网流量们保持较快增长，2021年6月当月移动互联网月户均流量（DOU）达13.5GB/户·月，同比增长33.4%。

国内5G独立组网已实现规模商用，截至2021年6月30日，累计开通5G基站96.1万个，已覆盖全国所有地级以上城市，5G终端连接数约3.65亿户，千兆及以上接入速率的固定互联网宽带接入用户达1,423万户。5G在工业、交通、能源、医疗、教育、媒体等多个行业领域率先使用，“5G+工业互联网”应用场景不断拓展，我国已建成“5G+工业互联网”项目近1,600个，在实体经济向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转型升级中发挥了重要作用。

数据来源:中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2）2021年上半年全球电信行业概述

从全球电信投资者，包括发展平稳、投资5G网络的运营商数量持续增长。根据GSA（全球移动设备供应商协会）统计，截至2021年3月中旬，全球70个国家和地区的169家运营商推出了5G服务，比2020年12月增加了11个国家和29家运营商。

2021年上半年，全球智能手机销售规模保持较快增长。根据咨询公司Omdia发布的数据，2021上半年全球智能手机出货约6.5亿台，同比增长17.4%。全球智能手机普及率进一步提高，移动应用（包括视频、社交、线上购物、移动支付、在线教育等）广受欢迎。企业日益重视数字化转型，通过信息技术优化业务流程和管理方式，以提高企业运营效率，增强创新能力，提升用户体验。

（3）2021年上半年本集团经营业绩

2021年上半年，面对内外部环境的机会和挑战，本集团坚持聚焦主业，以技术创新为本，重视经营质量，积极推进业务拓展，实现营业收入530.71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12.44%。国内和国际市场营业收入均实现同比增长，政企业务、消费者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运营商网络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基本持平。2021年上半年本集团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40.79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119.60%，基本每股收益为0.88元人民币。

A.按市场划分

国内市场方面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国内市场实现营业收入350.95亿元人民币，占本集团整体营业收入的67.75%。2021年上半年，本集团紧抓5G、新基建发展机遇，实现市场格局和份额双提升，赋能各行各业数字化转型。

国际市场方面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国际市场实现营业收入171.16亿元人民币，占本集团整体营业收入的32.25%。2021年上半年，海外疫情发展依然有着诸多不确定因素，短期内对海外电信网络投资、5G进程和网络建设等带来一定的压力和挑战，但疫情拉动了通信需求，个人和企业在线使用时间进行线上社交、网络购物和远程办公等，本集团见张困难应对各种不确定性，通过ICT技术、员工本地化和产业链高效协同等手段降低海外疫情影响，国际市场经营总体稳健。

B.按业务划分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运营商网络实现营业收入350.52亿元人民币;政企业务实现营业收入56.67亿元人民币;消费者业务实现营业收入123.52亿元人民币。

运营商网络

本集团聚焦客户价值，持续创新突破。无线产品方面，通过系列化的创新产品和方案，积极参与全球5G建设、4G现代化改造，助力运营商打造高性能、高效率的无线网络。有线产品方面，技术优势逐步显现，国内国际市场格局进一步优化，5G承载全系列端到端产品大规模落地，光网络运营商市场保持较好势头，端到端的PTT即时语音方案继续保持GlobalData最高水平“Leader”评级，核心路由器中标中国电信CN2骨干网、中国移动高端路由器集采。视频产品方面，视频系统用户总容量超2亿，市场份额持续提升。本集团积极践行“双级”战略，助力运营商打造端到端绿色低碳网络，并持续赋能垂直行业节能减排。

政企业务

2021年上半年，本集团在政企业务方面聚焦能源、交通、政务、金融、互